

其他文件

- 第 55 號 — 醫院管理局 2005-2006 年度年報
(包含帳目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書)
- 第 56 號 — 撒瑪利亞基金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為止的年度
的報告書及帳目報表連同審計署署長報告

Other Papers

- No. 55 — Annual Report 2005-2006 of the Hospital Authority,
which contains Statement of Accounts and Auditors'
Report
- No. 56 — Report and Statement of Accounts of the Samaritan Fund,
together with the Director of Audit's Report, for the year
ended 31 March 2006

議員質詢的口頭答覆

ORAL ANSWERS TO QUESTIONS

主席：質詢。第一項質詢。

鞏固香港作為國際會議展覽中心的地位

**Enhancing Hong Kong's Status as a Major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and
Exhibition Centre**

1. 梁君彥議員：主席，剛在香港結束的國際電信聯盟 2006 年世界電信展
（“電信展”），是電信展首次在日內瓦以外的城市舉行。就此，政府可否
告知本會：

- (一) 是次電信展為電信、會議展覽、酒店、旅遊、飲食及零售等行業帶來多少有形及無形經濟收益；及
- (二) 鑒於現時區內多個城市均大力發展會議及展覽業務市場，政府在是次電信展後，會不會推出措施，以鞏固香港作為區內主要國際會議展覽中心的地位？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主席女士，被譽為“電信界奧林匹克”的電信展，於 2006 年 12 月 4 日至 8 日在香港舉行。這是電信展首次在日內瓦以外的地方舉行。對香港來說，這也是歷年規模最龐大的貿易展覽及論壇項目，是舉世矚目的。

根據主辦機構國際電信聯盟所發表的統計數字，電信展的參展商來自 37 個國家，合共 695 家。展覽及論壇佔用了整個面積達 7 萬平方米的亞洲國際博覽館（“博覽館”）。參與展覽或論壇的人來自 141 個國家，總數達 62 000 人。

有關質詢的第(一)部分，成功舉辦電信展，對香港的國際地位、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展覽業，以及其他經濟範疇，均帶來重大利益。

首先，特區政府為電信展傾力統籌和推廣，在交通、保安及人流方面提供了配套安排，而有關界別也在物流、住宿及展覽設備等方面配合。各項安排暢順妥善，得到與會者一致認同，充分印證香港承辦大型國際展覽及會議的能力，鞏固香港“盛事之都”的美譽，亦進一步加強香港作為區內電信樞紐的地位。

電信展也充分凸顯香港作為海外公司進入龐大內地市場的重要角色。特區政府在展覽期間安排了多項讓外商加深認識內地市場的活動。與此同時，參與電信展的內地公司約有 150 間。透過這次活動，內地不同規模的企業有機會接觸最新的科技及商業資訊，有利它們日後發展業務或進入世界市場。

香港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界也充分利用電信展這個平台，與世界各地的商家交流，參考尖端科技、營運及推廣模式，並向外商展示實力，吸引外資，拓展商機。參展的港商有八十多家，其中包括不少中小型企業（“中小企”）。

此外，特區政府在展覽期間，也趁着眾多外國政府部長雲集香港的機會，與他們舉行雙邊會議，加深香港與其他國家在電信方面的交流及合作。政府與業界亦積極參與電信展的論壇，就電信政策問題及發展交換意見。

除以上所述的無形收益外，電信展也為香港帶來約 9 億元的可觀直接經濟收益，包括參展商在搭建展台、推廣活動方面的開支，以及參展商和參觀展覽的人在酒店、膳食、旅遊及零售方面的消費。此外，在展覽期間，博覽館管理公司及其承辦商提供了超過 1 000 個駐場臨時職位，而酒店的入住率也在九成以上。

有關質詢的第(二)部分，香港在 2005 年成功舉辦世界貿易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今次又成功舉辦電信展，體現了特區政府致力發展香港作為國際性會展中心的政策。為確保香港維持國際會展中心的地位，政府一直留意會展業的基建需求和作出相應措施。

在基建方面，政府斥資 20 億元建成博覽館。博覽館除了可以舉行輕工業展覽會外，也適合舉行重工業展覽會，例如今次的電信展。博覽館自 2005 年年底開幕以來，已為多個來自香港、內地、歐洲及美國的大型展覽主辦機構舉行超過 40 項展覽及活動，其中九成首次於本港舉行。今次電信展在博覽館成功舉行，會進一步推動博覽館的發展。我們正積極與博覽館研究盡早開展第二期擴展計劃，以期把展覽面積增至 10 萬平方米。

我們亦大力支持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展中心”）的擴展。政府於 2005 年已支持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擴建會展中心第一期與第二期之間的中庭通道。這項擴建計劃可提供額外 19 400 平方米展覽面積，令會展中心的專用展覽面積整體增加 42%。擴建工程預計在 2009 年完成。我們現正與貿發局研究日後增闢場地的需要，包括在灣仔興建會展中心第三期。

政府會繼續與業界積極爭取更多國際會議及展覽在香港舉行。各有關部門，包括投資推廣署、駐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貿發局及香港旅遊發展局等，均會致力宣傳推廣香港作為會議展覽之都的優勢。政府會繼續在有需要時統籌和協調大型國際會議的保安、交通、接待等工作，讓有關活動順利舉行。

梁君彥議員：我在主體質詢第(二)部分已經指出，香港鄰近地方，例如澳門、廣州和深圳等均大力發展其會展事務。其實，澳門特首在其 2007 年的施政

報告中也說，澳門會在 2007 年把旅遊、休閒和會展逐步一體化。面對這些競爭，除了剛才所說的政策外，政府還有甚麼思路可確保我們能保持作為亞洲會展和會議中心的領導地位？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很多謝梁議員提出這項補充質詢。正如我在主體答覆所說，我們一直密切留意會展業的發展，包括鄰近地方對我們所構成的競爭。在基建方面，大家可以從主體答覆看到，我們除了會在未來數年增加展覽面積外，也希望繼續維持我們現有的優勢，以及看看如何確保我們在軟件方面——特別是在管理方面——能加強競爭力。因此，我們打算在未來數月跟兩間會展機構（一間是貿發局轄下的會展中心，另一間是博覽館）的高層安排會議，積極討論如何在未來數年進行部署，確保我們在這方面維持優勢。在政府方面，我們很樂意作出相應配合，包括看看是否須制訂相應政策，或是否須投入更多資源，這些均是在我們考慮之列的。

林健鋒議員：主席女士，局長剛才在回答主體質詢第(二)部分時說，“博覽館自 2005 年年底開幕以來，已為多個來自香港、內地、歐洲及美國的大型展覽主辦機構舉行超過 40 項展覽及活動，其中九成首次於本港舉行”。我想請問局長，那些是否首次舉辦的項目，即從未在其他地方舉辦過的？抑或曾在其他地方舉辦，但現在卻轉來香港舉辦的呢？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主席女士，據我手邊的資料顯示，最少有兩項非常大型的展覽是以往曾在其他地方舉辦，只不過由於業界認為在香港舉辦會較好，所以便在香港舉辦。這樣的展覽最少有兩項，一項曾在上海舉辦，另一項則曾在新加坡舉辦。不過，我希望在會後再向博覽館瞭解一下，以便能給予林議員一個更詳細的答覆。我們會把那 40 項展覽及活動再細分，看看有多少的確是我們成功向其他地方爭取前來香港舉辦的。(附錄 I)

單仲偕議員：主席，局長在主體答覆的第六段提到參與電信展的香港中小企，但卻沒有提到成效，即究竟它們參展的成效為何？政府會否瞭解一下參與電信展的香港參展商的感覺或回應？我曾接獲不少投訴，指香港館的攤位很細小，設計又不好，甚至被用作休息室等。請問局長有否接獲這些投訴？局長會否就那 80 家參展商的感覺進行一些研究或調查？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主席女士，我們稍後會進行一項比較仔細的研究，看看那些參展商的整體評價為何。在現時來說，我可以說出數點。其實，參與這一次的展覽，對很多參展商（包括中小企）來說，也是有幫助的。舉例說，由於這個電信展在香港舉行，令很多以往沒有機會到日內瓦參展的港商也有機會在香港參展。過往，到日內瓦參展的港商不超過 10 家，但今次參展的卻有八十多家，其中很多還是中小企，這正正便是因為展覽在香港舉行，所以比較方便它們參展。

第二，我們透過中小企發展基金，可以資助中小企在參展後支付租金，而我們也接獲了一些這方面的申請。

第三，不少港商（包括中小企）向我反映——因為我曾到過該電信展——大致來說，它們覺得這是一次難得的機會，對它們有幫助。至於比較詳細的回應，我們稍後會進行研究，將來有機會時會把研究結果交給議員參閱。

主席：單仲偕議員，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單仲偕議員：*不好意思，我其實主要不是想問整體參展商，即那過萬個參展商的看法。當然，我相信 ITU 的主辦單位也會去瞭解它們的看法，但對於香港館的那 80 家參展商來說，這其實是一個黃金機會。我希望政府瞭解一下，會否是因為那些攤位的設計做得不好？局長已經回答了，但我想知道完成報告後，會否提交立法會？*

主席：如果你認為局長沒有回答你的補充質詢，你只須說出有關的部分。如果你不介意，我用你原來補充質詢的意思重複你剛才的說話。局長，單仲偕議員想問的是，對於香港館內那 80 家參展商的感受，你會否進行調查？此外，進行調查後，你會否把報告提交立法會？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主席女士，我們會針對在香港館那八十多間公司進行評估，然後會把評估結果提交立法會有關的事務委員會參閱。

周梁淑怡議員：無可否認，國際電信聯盟這次舉辦的電信展有兩項突破：其一是它本屬國際性質，不是在香港舉行的，但這次卻首次在香港舉行；其二是由於它是一項電信的展覽，所以大大提高了香港在國際上的形象。我想請問局長，隨着這次的成功，局方有否把香港在電信界的地位，由這次有這麼好的開始，進一步透過其他行業的國際展覽或國際會議，進而提高香港的地位？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主席女士，據我瞭解，實際上，在電信展結束後，我曾接獲不少感謝信，肯定了政府和香港業界在這方面是做得非常好。此外，也有意見向我們反映，希望將來如果有甚麼機會，我們也可以考慮申請舉辦這些國際展覽。因此，我相信整體來說，透過這次電信展，很多國家和參展商對於香港能夠成功順利舉辦國際大型展覽和會議，已留下了深刻印象。如果我們將來有機會申請或爭取舉辦類似展覽，這個印象一定會有很大幫助的。

周梁淑怡議員：可能局長沒有認真掌握我補充質詢的最中心點。我其實很希望局長告訴我們，接着這個電信展，政府究竟有否再對所有電信界的重要展覽和會議進行評估？這也便是說，隨着這個好開始，還有甚麼我們可以引進香港？如果局長今天不能回答我，他可以書面答覆。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在電信界方面，除了這個國際性的電信展外，的確還有其他形形色色的國際展覽或會議，涉及不同的範疇。我會因應周梁淑怡議員的補充質詢，回去研究一下。我可以稍後向各位議員提供資料，說說我們如何在這方面繼續跟進。（附錄 II）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超過 17 分鐘。現在是最後一項補充質詢。

呂明華議員：我的補充質詢是有關主體質詢第(二)部分的。如果要成為國際會議展覽中心，便要做好這件事，其中是有 3 個元素的：一個是場地，一個是軟件服務，而最重要的其實還是住宿。大家也看到，香港的軟件非常好、很優良；至於我們的場地，政府剛才也說過會擴建會展中心和機場的展覽館。不過，我接獲一些客戶投訴，說我們的住宿問題很大、很嚴重。在平常

日子裏，一間房間的租金是 600 元，但在展覽期間卻可升至 1,600 元至 1,800 元。政府有否考慮過，如果要繼續擴展，我們如何解決住宿問題呢？有否考慮把現時很多空置的工廠大廈改為短期住宿用途呢？前來參展的人並非要求五星級酒店，三四星級、清潔整齊的便可以了。政府有否在這方面考慮一下呢？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主席女士，談到住宿問題，當然，酒店的供應一定要隨着我們發展會展業而增加，我們有關的政策局及旅遊局也會密切留意此事。實際上，在未來數年，酒店的數目是會有所增加的。

呂議員問及可否在展覽期間，把一些非酒店用途的工廠大廈改變為住宿用途呢？這可能涉及臨時土地的用途，未必可以立即處理。不過，我可以把這項補充質詢記下，稍後向有關的政策局瞭解，作出跟進。（附錄 III）

呂明華議員：主席，我認為局長誤解了我的意思。我不是說在展覽期間把空置的廠房變成臨時住宿的地方，而是把空置的廠房變成長期的三四星級酒店，以應付將來旅遊業的發展。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主席女士，我明白這項補充質詢，但這始終涉及改變現有工廠大廈的土地用途。我會把這一點記下，然後與有關的政策局跟進。

主席：第二項質詢。

制訂長遠公共房屋長者住屋政策

Formulating Long-term Public Housing Policies on Provision of Elderly Housing

2. 李國麟議員：據報，新型公共屋邨公用設施及樓宇設計未能照顧長者需要，部分樓宇轉角位置過於狹窄，引致不少長者摔倒。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以地區及屋邨劃分，現時居於每個公共屋邨的 65 歲或以上長者數目及其佔總屋邨人口的百分比；及